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智汇

公告编号：2025-063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以下简称“《增持公告》”），控股股东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舵”）计划自《增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四川金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鸿利智汇股份 3,770,000 股，约占鸿利智汇总股本 0.53%，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2,606 万元（不含手续费）。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四川金舵发出的《关于增持鸿利智汇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增持人：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持有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前，四川金舵持有公司 212,954,66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8%。
- 四川金舵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在本次公告前的 6 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

价值的认同，四川金舵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拟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拟增持的股份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四川金舵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或有关原因无法实施的情形，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或原因解除后顺延实施。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增持专项贷款）。

7、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增持主体承诺：四川金舵承诺在增持期间、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并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完成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金舵累计增持股份金额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最低增持金额。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四川金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鸿利智汇股份 3,770,000 股，约占鸿利智汇总股本 0.53%，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2,606 万元（不含手续费）。

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四川金舵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四川金舵	212,954,666	30.08%	216,724,666	30.61%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敦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增持鸿利智汇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持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